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374039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9月01日

商 标

# 花伴朵

申请 人 深圳市锐泽锋互联网贸易有限公司

地 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共乐社区铁仔路56号金环宇大厦二栋一单元1303

代理机构 深圳市科楠贸易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17类：合成橡胶；橡皮圈；半加工醋酸纤维素；浇水软管；石棉防火幕；绝缘、隔热、隔音用材料；防水包装物；封拉线（卷烟）；锅炉隔热材料；隔音用树皮板